渝北民〔2021〕126号

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

重庆市渝北区财政局

重庆市渝北区乡村振兴局

转发重庆市民政局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

通知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现将《重庆市民政局、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渝民〔2021〕121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渝北区民政局 重庆市渝北区财政局

重庆市渝北区乡村振兴局

2021年8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